

檔 號：050205

保存年限：永久

南投縣信義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08 日

發文字號：信鄉土字第 1140025330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茲公告取得羅娜段 641 地號等 8 筆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及受理聲明異議事宜，公告期間自民國 114 年 10 月 13 日起至民國 114 年 11 月 14 日止。

依據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 37 條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20 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如下：

編號	鄉(鎮、市、區)	地段	地號	土地面積 (平方公尺)	移轉面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人	備註
1	信義	羅娜	641	2650	2650	全○河	需分割水塔
2	信義	人和	925	3670	3670	金○盛	
3	信義	人和	1317	19660	9830	洪○德	需分割使用位置
4	信義	人和	315-5	869	869	松○隆	需分割道路
5	信義	豐丘	216	13080	13080	史○玉	
6	信義	明德	452	3846	3846	伍○章	
7	信義	地利	282	22470	11235	松○光	需分割使用位置
8	信義	地利	282	22470	11235	松○現	需分割使用位置

二、受理異議聲明期間及地點：

- (一) 就本案分配土地事宜，認有違法不當，致損害權益者，應以書面並附具證明文件向本所聲明異議。
- (二) 異議聲明期間：同本案公告期間，逾期不再受理異議聲明。
- (三) 標註需分割及需分割道路者，辦理後續所有權移轉事宜將依地政事務所分割之面積及地號為主。
- (四) 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向本所土地管理所洽詢，電話 049-2791515 分機 167。

鄉長全志堅